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在浙江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7日以电话、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；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剑峰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》

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62,958,239股股份予以注销，剩余的9,000,000股股份拟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均胜电子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均胜电子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0日